

证券代码：836140

证券简称：天晟药业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天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季浩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江苏天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原料药和植物提取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句容市宝华镇开发区 10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权益变动前，直接持有江苏天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3.0292% 股份，间接持有江苏天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0912% 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季浩	
股份名称	天晟药业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19 年/10 月/15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45,500,000 股，占比 83.0292%
		间接持股 50,000 股，占比 0.0912%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45,550,000 股，占比 83.120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425,000 股，占比 20.848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125,000 股，占比 62.2719%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46,580,000 股，占比 85.0000%
		间接持股 50,000 股，占比 0.0912%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46,630,000 股，占比 85.091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05,000 股，占比 22.819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125,000 股，占比 62.2719%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无	不适用

济组织填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通过做市转让 ☐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赠与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继承 ☐ 其他
	2019 年 10 月 1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竞价交易及盘后协议转让增持挂牌公司 1,080,000 股，其直接拥有权益比例从 83.0292%变为 85.0000%。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之间的自愿转让，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竞价交易及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交易。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季浩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 年 10 月 14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季浩（以下简称“甲方”）与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署了《股份回购协议》，乙方

同意依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方式向甲方转让其持有的天晟药业的 1,8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2847%）（以下简称“标的股份”）；本次股份转让交割完成后，甲方将依法享有和承担作为公司股东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双方同意上述拟转让标的股份的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1084.32 万元。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股份回购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季浩

2019 年 10 月 16 日